

本署檔號 Our Ref. : (2) in DH/SEB/CD/8/22/1  
來函檔號 Your Ref :  
電話 Tel. :  
傳真 Fax No. : (852) 2711 4847

校長 / 主任 / 老師：

### 預防手足口病

最近，我們透過幼兒中心的傳染病監測系統，發現手足口病的個案有上升趨勢。在香港，手足口病在院舍內所引致的爆發於夏季和初秋較為常見。由於此病症季節性的高峰期將至，本署藉此提醒大家提高警覺，預防手足口病在幼兒中心 / 幼稚園爆發。

手足口病是由病毒感染引起的疾病。最常見的病原體是柯薩奇病毒，屬於腸病毒的一種。幼兒較易受感染。潛伏期一般為 3 至 5 天。發病初期會出現類似感冒的症狀，發燒情況可能持續 4 至 5 日。手掌、腳掌，及身體其他部位如臀部和大腿，亦會出現皮疹或水疱。口腔及舌頭可能會有水疱，而疼痛的潰瘍可導致吞嚥困難及食慾減退。一般情況下，發燒、水疱及皮疹會在一週消退及痊癒，而併發症並不常見。在罕見的情況下，此病才會引發病毒性腦膜炎。

手足口病主要透過受患者的糞便污染的食物而傳播。直接接觸患者穿破的水疱亦會傳播病毒。患者在患病第一週最易把此病傳染他人，而患者的糞便在數周內仍具傳染性。預防手足口病最重要是注重個人衛生。處理口鼻排出的分泌物、排泄物、或污染物後，應妥當立即清潔雙手。如兒童發高燒，活力減退或病情惡化，家長應及早攜同子女就醫。

預防手足口病，請注意以下的要點：

1. 學校應與家長保持良好溝通，並協助他們明白當學童出疹或發燒時，必須留在家中休息。
2. 教導學童保持良好的個人衛生習慣，特別是飲食前和如廁後，須用梘液妥善清潔雙手，打噴嚏或咳嗽時要掩着口鼻，並要妥善處理口鼻排出的分泌物等。
3. 鼓勵員工留意學童上學時的健康狀況，勸喻家長陪同病童返家。若情況未能許可，應盡量安排病童留在空氣流通的地方及與其他學童分隔。病童須在發燒和皮疹消退及水疱乾涸、結痂後，才可返校上課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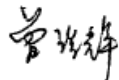
4. 遵照「幼兒中心、幼稚園、學校預防傳染病指引」，保持幼兒中心 / 幼稚園的環境衛生，特別注意清潔洗手間、玩具，及處理排泄物和分泌物的正確程序。

如察覺出現手足口病症狀的學童人數或缺席人數增加，請盡早通知衛生防護中心(傳真號碼：2477 2770，電話號碼：2477 2772)。衛生防護中心會就如何處理這些個案提供指引，並採取適當控制措施。

如欲獲取更多資料，可瀏覽衛生防護中心網站(網址為<http://www.chp.gov.hk/>)。有關的「幼兒中心、幼稚園、學校預防傳染病指引」可經以下網址下載：<http://www.chp.gov.hk/files/pdf/Guide-Booklet-Chi.pdf>

衛生署衛生防護中心

社會醫學顧問醫生（傳染病）

（曾浩輝  醫生）

2005年5月6日